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8

#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 姓名 | 职务 | 内容和原因 |
|---|---|---|
| | | |

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负责人吴涛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世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申作虹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应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12,969,732股为基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前,如果公司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所规定的"现金分红金额、送红股金额、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调整。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奥拓电子 | 股票代码 | 00258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孔德建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厍苑大厦10楼 | |
| 电话 | 0755-26719889 | |
| 电子信箱 | kongdj@aoto.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为全球技术领先的LED应用及金融科技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为全球客户提供需求分析、方案设计、研发制造及专业服务。随着公司集成能力的不断提升,逐步向智能视讯系统集成商转型。

金融科技业务涵盖智慧银行、智能服务机器人、智能信息管控平台、区块链技术运用、银行跨平台自助服务等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银行、电信、邮政及政务等领域。

LED显示业务涵盖Mini LED显示屏、传统LED显示屏、透明屏等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应用于大交通、体育赛事、广告、租赁演艺、广播电视、控制室、数字媒体等专业和商业显示领域。

智慧照明业务主要涵盖智慧城市景观亮化工程、智慧照明控制平台、智慧灯杆集成及平台开发等业务领域。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 业务板块 | 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 行业地位 |
|---|---|---|
| 金融科技 | 2019年,各大银行积极推动银行智能化改造,2019年工商银行、建设银行等银行推出基于5G应用的新型智能化网点,银行智能化改造市场逐渐进入新的高潮。 | 智能银行、综合信息发布及指示系统等综合解决方案国内市场占有率排名前列。 |
| LED显示 | Mini LED显示市场处于爆发期,受国家政策驱动,超高清显示市场将进入快速增长期;2020年,LED显示应用将有所提升,远程医疗、大交通、远程会议系统等细分应用领域市场空间广阔。 | Mini LED和显示控制技术行业领先 |
| 智慧照明 | 受国家政策等原因影响,城市景观亮化工程市场增速预计有所放缓,行业逐渐进入调整期,但智慧灯杆等新兴市场将随着5G建设的兴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 | 业务规模在行业内处于第一梯队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 | 2019年 | 2018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7年 |
|---|---|---|---|---|
| 营业收入 | 1,245,130,420.49 | 1,573,372,443.96 | -20.86% | 1,041,124,027.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2,226,754.27 | 179,662,312.16 | 1.43% | 132,014,114.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67,575,174.58 | 168,871,748.21 | -0.77% | 116,852,786.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3,856,766.39 | 192,916,089.62 | -4.70% | 9,357,006.3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0 | 0.29 | 3.45% | 0.2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0 | 0.29 | 3.45% | 0.2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88% | 14.86% | -0.98% | 12.32% |
| | 2019年末 | 2018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17年末 |
| 资产总额 | 2,392,661,653.37 | 2,269,113,061.88 | 5.44% | 1,793,471,564.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364,225,218.78 | 1,269,739,475.33 | 7.44% | 1,142,252,490.73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82,487,814.52 | 216,094,081.47 | 399,372,828.24 | 347,175,696.2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6,999,791.68 | 33,241,139.01 | 77,690,641.11 | 34,295,182.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2,153,384.33 | 29,969,474.25 | 76,523,965.68 | 28,928,350.3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82,263,229.07 | -43,988,234.45 | 33,744,403.12 | 276,363,826.7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356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3,897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吴涛熏 | 境内自然人 | 27.60% | 171,156,663 | 128,367,497 | 质押 | 18,888,000 | |
| 黄斌 | 境内自然人 | 4.60% | 28,540,794 | 0 | | | |
|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51% | 27,945,470 | 0 | | | |
| 沈永健 | 境内自然人 | 3.52% | 21,849,999 | 17,137,499 | | | |
| 赵旭峰 | 境内自然人 | 3.33% | 20,658,837 | 15,494,128 | | | |
| 邵荣邦 | 境内自然人 | 2.61% | 16,177,580 | 13,628,872 | 质押 | 7,200,000 | |
| 周惟君 | 境内自然人 | 1.56% | 9,685,039 | 3,690,000 | | | |
| 沈毅 | 境内自然人 | 1.08% | 6,676,434 | 0 | | | |
| 彭世新 | 境内自然人 | 1.02% | 6,297,087 | 5,472,815 | | | |
| 郭卫华 | 境内自然人 | 0.83% | 5,120,514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股东赵旭峰系股东吴涛熏的妻弟;股东沈永健和周惟君系夫妻关系。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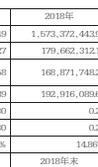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2021年是公司新的三年战略发展期,在经历了一个战略发展期的"跨越式发展"后,公司总结发展经验,梳理战略思路,将新战略发展时期的战略方向定位为"创新进取,构建赋能,合作协同,快速发展"。

2019年作为新战略发展时期的第一年,公司继续深化"智能+"战略,调整组织架构,组成新管理团队,构建赋能型管理平台,提升公司资源聚集能力,促进各业务板块有序协同,加大产品研发及技术创新力度,为新三年战略规划的落地奠定了基础。

2019年公司经营情况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1.业务结构优化,金融业务能力持续增长

2019年,金融科技业务和LED显示业务均取得同比较大增长,实现快速发展,其中智能网点改造项目和Mini LED显示新产品增长明显,但受宏观政策等影响,智慧照明业务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公司总体业务结构更加健康,净利润保持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4,513.04万元,同比下降20.86%;实现营业利润20,706.57万元,同比增长0.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222.68万元,同比增长1.43%,净利润增长主要是因为公司重点加大金融科技业务和LED显示业务的开拓,2019年公司金融科技业务营业收入38,467.51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51.50%;LED显示业务营业收入40,458.90万元,同比增长50.72%。

公司重视信用政策管理,现金流情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385.68万元。

由于业务结构的变化,公司整体毛利率从33.52%提升至44.43%,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2.梳理顶层架构,构建赋能型管理平台

(1)建立事业群模式:公司将LED显示业务独立出来,金融科技及智慧照明业务也按事业群的架构进行了重建,形成了以3大事业群、11个职能部门为核心的组织架构,使得分工更明确,架构更清晰。

(2)调整经营管理团队:公司根据组织架构调整,重组新一届经营管理团队,3大事业群负责人全部纳入新一届经营管理团队,保证了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及各事业群的相互协同。

(3)成立智能视讯技术研究院:公司整合研发资源,成立"中央研究院"——智能视讯技术研究院,作为公司研发"大脑",全面落实"智能+"战略,以技术创新推动公司快速发展。全年研发投入8,577.9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88%。

(4)构建赋能型管理平台:公司构建赋能型管理平台初显成效,提升了公司资源聚集能力,有效促进公司内各事业群赋能。

3.金融科技和LED显示业务快速发展

2019年公司优化业务结构,金融科技业务规模创历史新高,网点智能化改造业务亦面世,打造了一批"5G+智能银行"标杆项目;LED显示业务再创佳绩,Mini LED显示产品销售规模大幅增长,再一次业务板块经受住疫情发展的考验。

2019年,公司在金融科技业务、LED显示业务、智慧照明业务、运营管理、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等方面主要完成的工作情况如下:

1.金融科技业务—业务规模的历史新高,打造行业首批"5G+智能银行"

(1)业务规模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金融科技业务规模创历史新高,实施完成多个"5G+智能银行"项目和一大批中国电信智慧营业厅改造。2019年公司金融科技业务营业收入38,467.51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51.50%。

(2)打造行业首批"5G+智能银行"

2019年,公司共参与实施了30多个大型银行网点智能化改造项目,包含多个"5G+智能银行"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实施了多个各科技智能银行项目,包括工商银行"5G+智能银行"、南京首家基于5G应用的新型智能网点"工商银行南京大学未来广场支行"、光大银行首家具有6G功能的网点"光大超市"、建设银行首批"5G+智能银行"等多个智能银行项目,通过标杆性智能银行项目的顺利实施,逐步探索银行网点新型智能化产品及智慧应用新场景,引领银行网点智能化改造行业标准。

(3)加速推进中国电信智慧营业厅建设

2019年,三大运营商相继加速推动新型营业厅智能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了近300个中国电信智慧营业厅项目,项目遍布全国30多个省份、自治区及直辖市,为通信行业营业厅智能化改造奠定了基础。

(4)联手工商银行探索银行智慧网点发展方向

2019年9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业务研发中心达成战略合作,双方将在人员及技术方面展开更深入的合作,共同探索银行网点新型智能化产品及智慧应用新场景。

报告期内,已建设完成中国工商银行"金融科技创新体验中心"项目,为双方进一步战略合作落地奠定了基础。

(5)迎军"无人邮局"领域

2019年,邮政行业开始推进邮政网点的无人化、智能化改造。报告期内,公司成功中标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邮政研究中心无人邮局硬件设备采购项目,正式进入规模邮政领域。

(6)区块链应用落地

2019年,受国家政策支持,区块链行业加速发展。公司已于2017年在区块链应用市场,成立专门研发团队,投入到区块链的技术及应用研究。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了建设银行农行系统设计项目,该项目是基于区块链技术来设计实现存托凭证(CDR)的签发、转移、查询、注销等业务的应用原型,能够帮助商业银行进一步探索存托凭证(CDR)的管理流程,公司区块链技术研究小组,在以(联邦)区块链技术的电子存证软件V1.0"等,同时,与华马城、深圳市相信中欧金融科技研究院、无锡井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知名机构合作探索区块链技术的应用落地。

(7)"智慧"模式新产品

1)5G智慧银行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5G智慧银行整体解决方案以"智慧银行平台及场景超市"为依托,根据智慧银行各新生态,通过平台赋能、场景连接、场景变现,帮助行业客户更好的营销、宣传、服务,从而实现客户价值、智能化创新和转型。

2)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奥拓金融信息服务链

奥拓金融信息服务链是公司联合MOAC科技合作研发基于区块链技术和IPFS(InterPlanetary File System,星际文件系统)的支持金融行业应用专有链。

公司计划推出基于区块链技术产生存证平台(存证平台简称"区存证",该产品将为金融机构、政府及企业提供更安全、高效的分布式存储服务。另外,还能为客户及第三方合作机构开放平台接口,提供基于存证链的存储及智能模拟服务。

3)第三代智能服务机器人

基于智能银行设备核心技术和积经验的经年积累,公司构建的大堂智能服务型机器人整体解决方案已应用于南京政府活动创新周等多个公开活动。

4)智能营销终端

公司推出基于Android和Windows两大系统平台的智能营销终端,并提供配套的AI营销软件,完善了现有的智慧银行整体解决方案。

(8)举办多场金融科技活动推广活动

1)承办2019中国金融发展论坛分论坛

2019年11月5日,公司承办的"第二十一届中国金融发展论坛分论坛"在深圳市四季酒店举行,国内众多银行、高校及金融科技企业参加了会议。公司作为金融科技企业受邀参加了会议,并作了金融科技在智慧银行的未来发展趋势。

2)召开金融科技年度新品发布会

2019年12月20日,公司在上海外滩悦程北酒店举行"奥拓-金融科技年度新品发布会",获得国内多家银行、金融机构、电信及媒体等机构的关注和参与,发布会上,现场推出和展示了多款公司最新研发的金融科技产品及解决方案。

(9)积极研发疫情防控功能新产品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爆发,为满足客户的防疫需求,公司积极研发具有疫情防控功能的新产品,帮助客户降低交叉感染风险,助力国家抗疫。

1)带有红外测温模块的智能分流系统

公司在客户分流系统的基础上,新增了红外测体温模块。客户在取号机前可以进行红外线检测体温,系统不仅能自动识别,预警体温异常人员,还支持语音识别及扫码办理业务等,有效的减少接触感染的机会。

2)设急信息发布系统

公司应急信息发布系统采用多样化的发布通道,支持各种供电方式,还采用先进RSA非对称加密、MAC网络安全校验、严密的信息发布流程等技术,确保在各种紧急情况下,信息发布系统能稳有效运行,该系统适用于酒店、写字楼、公园、购物中心、俱乐部、公寓等场所。

3)防疫智能识别终端

防疫智能识别终端配备自主测温功能及高端图像处理算法,可自动识别进出人员身份,口罩佩戴及体温情况,减少和杜绝接触性传染,该终端适用于银行、政务、电信、学校、超市等人流量大的场所。

4)奥拓视频会议解决方案

奥拓视频会议解决方案,能实现远程实时高清语音、最大限度地减少工作人员的聚集。视频会议解决方案由大屏幕显示系统、音频系统、扩声系统、视频会议系统、中央控制系统以及会议管理软件等部分组成,满足会议、讨论、演讲、讲座、培训、学术交流、指挥调度、新闻发布、远程视频会议等方面的需要。中国电信总部会议室、中银香港总部会议室、北京总部会议室均采用了奥拓视频会议解决方案。

2.LED显示业务——业务规模再创新高,Mini LED显示业务大幅增长

(1)LED显示业务再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LED显示业务规模再创新高,Mini LED显示业务大幅增长。LED显示业务营业收入40,458.90万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23.38%;营业利润大幅增长。

(2)LED显示产品内销全球地标

公司继续坚持大项目,大客户营销战略,以创新的技术和稳定的性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高端LED显示产品。报告期内,公司的LED显示整体解决方案已成功在中国、英国、阿联酒、新加坡、日本、印度、法国及英国等国家应用,打造了包括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迪拜机场等多个海内外地标性项目。

(3)LED影院屏有望2020年落地

公司联合中国电影科学技术研究所共同组建"LED屏电影播放系统联合实验室",致力于建立"中国LED屏电影播放系统"的技术标准,通过国际认证,取得国内外数字电影片源的授权,推进"中国LED屏电影播放系统"的商业化,推动"中国LED屏电影播放系统"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力。

公司已完成LED影院屏样品的研发,正在取得相关资质的认证,并计划于2020年建设LED影院屏示范点。公司及干百辉于2017年6月6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干百辉于2017年6月6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统一管理和使用,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销户的议案》,本公司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559 0517 4810 801)的全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近期发现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于近期销户,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干百辉于2017年6月6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统一管理和使用,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销户的议案》,本公司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559 0517 4810 801)的全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近期发现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于近期销户,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干百辉于2017年6月6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干百辉通过自筹资金自行支付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费用1,781,623.44 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干百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4,0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6,841,846.5元(含暂时补流资金4000万),其中,干百辉2019年10月24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其他剩余部分存储于经批准的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规范管理。

报告期内,干百辉在补充流动资金前后分别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 序号 | 委托方 | 受托方 | 投产品名称 | 起息日 | 期限(天)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实际收益(万元) |
|---|---|---|---|---|---|---|---|---|---|
| 1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CSZ201980 | 2018年12月18日 | 90 | 2019年3月18日 | 1.35-3.63 | 4600 | 41.17 |
| 2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8年12月12日 | 42 | 2019年1月28日 | 2.4-3 | 400 | 1.38 |
| 3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8年12月20日 | 25 | 2019年1月15日 | 2.4-3 | 30 | 0.05 |
| 4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8年12月20日 | 38 | 2019年1月28日 | 2.4-3 | 120 | 0.34 |
| 5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 2019年3月20日 | 90 | 2019年6月20日 | 1.35-3.55 | 4600 | 41.16 |
| 6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月30日 | 40 | 2019年3月11日 | 2.4-3 | 40 | 0.11 |
| 7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月30日 | 103 | 2019年5月14日 | 2.4-3 | 20 | 0.16 |
| 8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月30日 | 133 | 2019年6月13日 | 2.4-3 | 40 | 0.40 |
| 9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CSZ202358 | 2019年6月25日 | 90 | 2019年9月25日 | 1.35-3.7 | 4500 | 41.97 |
| 10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TH0008874 | 2019年9月26日 | 14 | 2019年10月10日 | 1.1-3.0 | 3000 | 3.22 |
| 11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TH0008889 | 2019年9月27日 | 14 | 2019年10月10日 | 1.1-3.0 | 1500 | 1.61 |
| 12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0月14日 | 10 | 2019年10月24日 | 2.4-3 | 4000 | 2.36 |
| 13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月30日 | 274 | 2019年10月31日 | 2.4-3 | 100 | 2.03 |
| 14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0月14日 | 17 | 2019年10月31日 | 2.4-3 | 500 | 0.52 |
| 15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TH001136 | 2019年11月16日 | 21 | 2019年12月6日 | 1.5-3.6 | 600 | 1.53 |
| 16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2月7日 | 随时可赎回 | — | 2.4-3 | 56 | — |
| 17 | 干百辉 | 招商银行 | 步步生金8688* | 2019年12月9日 | 随时可赎回 | — | 2.4-3 | 500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14,360.13 | | |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731.98 |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10,214.79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0.00%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1.支付本次现金对价 | 否 | 7,500.00 | 7,500.00 | — | 7,500.00 | 100.00% | | | 是 | 否 | |
| 2.本次交易中介机构相关费用 | 否 | 770.00 | 770.00 | — | 770.00 | 100.00% | | | 是 | 否 | |
| 3.干百辉智能楼宇亮化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6,090.13 | 6,090.13 | 731.98 | 1944.79 | 31.93% | 2022 年 12月31日 | | 不适用 | 否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14,360.13 | 14,360.13 | 731.98 | 10214.79 | 71.13%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2、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14,360.13 | 14,360.13 | 731.98 | 10214.79 | 71.13%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干百辉智能楼宇亮化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干百辉项目")原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19年1月25日,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2019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将"干百辉智能楼宇亮化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19年1月25日调整至2020年1月25日。<br>2020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将干百辉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19年1月25日调整至2020年1月25日。<br>2020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将干百辉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0年1月25日调整至2020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月16日,该项目投资进度为32.16%,预计无法在2020年1月25日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主要原因是由于项目可研报告编制时间较早,后续房地产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所致,目前公司正在重新规划有办公场所、或临时租用,但其他地、登调度有研发人员等措施解决相关问题,以保证该项目中相关研发项目的开展。后续公司计划新建总部运营及研发中心并举报规划办理区域用于本项目的建设,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将按照承诺继续投入"干百辉智能楼宇亮化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中,不存在改变募投项目的情形 |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干百辉通过自筹资金自行支付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费用1,781,623.44 元。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19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干百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4,000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6,841,846.5元(含暂时补流资金4000万)。其中,干百辉2019年10月24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其他剩余部分存储于经批准的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规范管理。 |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 | | | | | | | | |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20-036

#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拓电子"、"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若出现合计数字与各明细数字直接相加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沈永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79号)核准,于2017年2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股票210,928,561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1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3,601,291.54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2,000,000元,扣除发行人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5,7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5,901,291.54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募集金额经中介机构费用人民币5,700,000元,支付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200万元,公司聘请发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370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干百辉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干百辉")增资60,901,300.00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将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剩余金额(利息收入)转入干百辉募集资金账户。

干百辉增资完成后,2017年6月5日,干百辉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60,901,300.00元。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干百辉置换先行投入到募集配套资金项目金额,置换金额为1,781,623.44元。报告期内,干百辉募投项目支出了1,319,771.67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募投项目支出累计19,447,948.06元,干百辉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841,846.5元(利息收入手续费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制定了《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下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凡涉及每一笔募集资金的支出均须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报公司资金使用审批程序逐级审核,由公司财务部门执行。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及其干百辉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桂谷支行,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分别设立了7559 0517 4810 801、7559 0172 9910 303两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7年2月16日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桂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干百辉于2017年6月6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统一管理和使用,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销户的议案》,本公司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7559 0517 4810 801)的全部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近期发现由于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于近期销户,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证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干百辉于2018年12月18日与广发证券、招商银行深圳福民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2019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不适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7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干百辉通过自筹资金自行支付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费用1,781,623.44 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 干百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4,000万元。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干百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46,841,846.5元(含暂时补流资金4000万)。其中,干百辉2019年10月24日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其他剩余部分存储于经批准的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规范管理。

报告期内,干百辉在补充流动资金前后分别使用募集资金购买了相关理财产品,详细情况如下:

| 序号 | 委托方 | 受托方 | 投产品名称 | 起息日 | 期限(天) | 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实际收益(万元) |
|---|---|